

檔 號：
保存年限：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函

地址：41341臺中市霧峰區中正路738之4號
傳 真：04-23326915
聯絡人：李美慧
電 話：04-37061521

受文者：國立成功大學附設高級工業職業進修學校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7年9月11日
發文字號：臺教國署人字第1070108685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人事行政總處原函影本(0108685A00_ATTCH1.pdf)

國立成功大學附設 高級工業職業進修學校	
收 文 日 期	107年9月12日
總 號	1071044

主旨：為辦理107年公務人員高等考試三級考試暨普通考試錄取

人員網路選填志願相關作業，請貴學校協助惠予提供本項
考試錄取人員免費使用具上網功能之電腦設備一案，請查
照。

說明：依教育部107年9月10日臺教人（二）字第1070149005號書
函轉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107年9月3日總處培字第1070050
5121號函辦理，並檢附人事行政總處原函影本1份。

正本：各國立高級中等學校、各國立國民小學(國立政治大學附設實驗國民小學除外)、
國立大學附屬高中職附設進修學校(人事室)(國立彰化師範大學附屬高級工業職
業學校進修部、國立臺南大學附屬高級中學進修部除外)

副本：本署人事室 2018-09-12
08:42:37

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單位主管決行

檔 號：
保存年限：

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 函

地址：臺北市濟南路一段2-2號10樓
傳真：02-23979746
承辦人：吳欣捷
電話：02-23979298#530
E-Mail：girllikewind@dgpa.gov.tw

受文者：教育部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7年9月3日
發文字號：總處培字第10700505121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

主旨：為辦理本（107）年公務人員高等考試三級考試暨普通考試錄取人員網路選填志願相關作業，請轉知所屬機關（構）學校惠予提供本項考試錄取人員免費使用具上網功能之電腦設備，請查照。

說明：旨揭錄取人員須於本年9月26日（星期三）上午9時起至10月11日（星期四）下午6時止，使用網路於線上填列志願與基本資料。是以，為協助未具上網電腦設備之錄取人員順利進行相關作業，請轉知所屬鄉、鎮、市、區公所暨各級公立學校，於上開日期之辦公時間內提供具上網功能之電腦設備予錄取人員使用，並予協助相關事宜。

正本：各直轄市政府、各縣市政府、教育部

副本：



裝

訂

線